

京津冀三地规范元旦春节期间市场价格秩序

本报讯(记者 李惶)12月26日,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天津市市场监管委、河北省市场监管局共同发布关于规范京津冀元旦、春节期间市场价格秩序提醒告诫书,提醒三地经营者及相关单位积极营造良好市场价格秩序,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告诫书提出,各经营者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遵循公平合法和诚实守信原则,做到诚信守法经营,强化价格自律规范价格行为,自觉维护市场价格秩序。

各经营者要认真落实明码标价相关规定,做到公示的价格真实准确、货签对位、标识醒目,价格变动要及时调整。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通过网络等方式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应当通过网络页面,以文字、图像等方式进行明码标价。

各经营者不得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诱骗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与其进行交易。通过折价、减价或者价格比较的方式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时,没有合理理由不得在折价、减价前临时显著提高标示价格

并作为折价、减价计算基准。

经营粮油肉蛋菜奶等民生商品、药品的经营者,要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保障相关商品市场价格基本稳定,不得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哄抬价格。

各餐饮经营者要严格落实明码标价各项规定,店内菜单、价签或店内其他点菜工具标价内容应保持一致。因产地、规格等特征不同而实行不同价格的,应分别标示品名、价格。销售“小份菜”“半份菜”的,应当标明“小份菜”“半份菜”的价格。实行先消费后结算的,应当在结算前向消费者出具结算清单,列明所消费的项目、价格以及总收费金额等信息。提供外卖打包服务的,要做好外卖打包费明码标价。

各酒店行业经营者提供住宿服务,应当在线下收费场所和线上销售渠道醒目位置标明客房类型、计价方式、价格、另外付费项目及收费标准等。预订房间订单生效情况下不得在入住时临时加价。

各旅游景区经营者,应当在线下收费场所和线上销售渠道醒目位置公示门票、另行收费项目价格及服务内容,严格规范景区内小商品、餐饮等延伸服务经营者价格行为。严格执行门票价格减免、优惠政策,不得出现不执行政府定价,私自设立“园中园”,擅自增设收费项目,变

相提高门票价格等行为。

各文艺演出、体育赛事、露营场所、节日特色商品、旅游纪念品等经营者,应合理行使自主定价权,有偿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应标明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等信息,不得收取未予标明的费用,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

各参与“以旧换新”活动经营者,要落实明码标价各项规定,切实履行价格承诺,不得使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诱骗消费者与其交易,不得通过虚假折价、减价方式销售产品,不得出现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

各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要积极承担平台管理主体责任,加强对平台内经营者的规范和引导,督促平台内经营者不得出现下列行为:一是在首页或者其他显著位置标示的价格低于在详情页面标示的价格;二是公布的促销活动范围、规则与实际促销活动范围、规则不一致。尊重平台内经营者自主定价权,不得对平台内经营者的价格行为进行不合理限制或者附加不合理条件。

京津冀三地市场监管部门将在节日期间持续加大市场价格监督检查力度,对经提醒、告诫拒不整改的,依法严肃处理。消费者若发现价格违法行为,可及时拨打12345或12315投诉举报。

感受浓郁生动的“年味”

“生生复象”展览亮相石家庄市美术馆



■12月27日,参观者在石家庄市美术馆参观“生生复象”年画艺术展。新华社发(陈其保 摄)

本报讯(记者 黄莹)既呈现传统木版年画的丰富面貌,也展现其在传统语言上的创造性转化与在传统脉络中的当代探索。近日,“生生复象”在石家庄市美术馆开展,吸引了诸多市民纷至沓来。

该展览由石家庄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办,石家庄市美术馆(市画院)承办,并联合多家学术机构共同策划,力图以更开阔的视野呈现中国民间艺术的多元面貌与精神谱系。展览汇聚二百余件佳作,涵盖河北武强年画、河北蔚县剪纸、苏州桃花坞年画、天津杨柳青年画等南北代表性流派。同时,中央美术学院版画系一批蕴含民俗基因的当代作品也

现身展厅。展览以年画为视觉支点,结合沉浸式体验方式,深入挖掘民间美术中蓬勃的乡土精神与生活美学。参展作品既呈现不同地域的乡土气质与民俗趣味,也映射出民间艺术在交流融合中形成的文化图景。

有业内人士表示,希望观众通过这次展览,不仅能感受浓郁生动的“年味”与热情饱满的民间美学,更能在其中读懂一种生长于土地、传递于手艺、绵延于生活的文明韧性——这既是中国民间艺术的生机所在,也是可与世界对话的美学语言。

据了解,该展览将展至2026年3月20日。

河北出台若干措施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李惶 赵永生)为贯彻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实施办法》,近日,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制定了《河北省知识产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措施》包含4方面16条,从鼓励知识产权高价值创造、支撑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促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提供知识产权高品质服务等方面提出具体落实举措。

《措施》提出,拓展民营经济组织专利服务,充分发挥专利申请快速审查通道、复审无效案件快保优先审查推荐通道作用,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服务。深化京津冀知识产权保护协作,进一步完善案件线索移送、信息共享、联合办案等机制,不断提高民营经济组织维权效率。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用好国家级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分中心和市级平台,充实涉外知识产权专家顾问队伍,优化海外知识产权服务站点,适应民营经济组织“出海”需求。完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发挥知识产权交易、代理专业服务机构作用,促进科技成果应用推广。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将以更大力度支持和服务民营经济,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对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促进和保障作用。

做好商标保护 防范经营风险

本报讯(记者 李惶 赵永生)为进一步增强企业商标保护意识,助力区域品牌健康发展,12月25日,石家庄市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在石家庄市深泽县组织开展“商标助企深泽行”宣传培训活动。

活动面向深泽县企业代表,重点就商标基础知识与实务保护进行详细讲解,详细阐释商标作为企业重要无形资产的价值,并结合本地日化等特色产业发展实际,深入剖析企业在商标注册、使用及管理中易遭遇的风险点与“陷阱”,重点解读产品包装模仿、网络抢注、代工侵权等典型问题。讲解过程中,讲师采用案例与法条相结合的方式,清晰阐述了侵权可能面临的法律责任与商业损失。

本次活动还为企业提供了商标布局、规范使用、合同审查、监测维权等方面的实用指导。参会企业纷纷表示,培训内容贴近实际、操作性强,对今后做好商标保护、防范经营风险具有积极意义。

此次活动是石家庄市市场监管部门服务企业创新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的具体举措,旨在引导企业进一步提升品牌创造、运用和保护能力,共同维护企业的良好声誉,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支撑。

石家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发布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启动Ⅱ级应急响应

根据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近期污染过程应对工作的函》的相关提示建议,结合我市实际,预计我市27日起地面气压场减弱,夜间有逆温,污染扩散气象条件总体不利,将出现中度以上污染。经市大气污染防治

服务保障中心、市气象和市生态环境部门研判,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批准,现向全市域发布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2025年12月27日14时启动重污染天气Ⅱ级应急响应,解除时间另行通知。